

《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 实施意见》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及必要性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学校体育美育工作，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强调，要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开齐开足体育课，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要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坚持以美育人、以文化人，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体育美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2020年10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0〕36号）。2021年12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21〕136号）。

“十四五”时期是我市全市经济总量迈上万亿元台阶、断巩固在全省“三核”城市中的地位、基本建成“四个城市”的关键时期，共建共享美好生活，需要进一步深化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美育工作，全面提高育人质量，构建我市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高质量教育体系。

二、过程

根据国家和省通知要求，市教育局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集意见、反复修改完善的基础上，拟定了《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实施意见》完成后，邀请华东师范大学、山东师范大学、山东省教科院、鲁东大学等有关专家进行论证，经市委宣传部、市委编办、市财政局、市体育局等 10 个部门和单位会签，并通过合法性审查，最终形成本稿。

三、主要内容

《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实施意见》包括深化体育教学改革、强化师资队伍建设、完善体育评价机制、深化体教融合发展、改善体育办学条件、加强组织保障六个部分：

(一)深化体育教学改革。一是增加体育课时。优化学校课程方案，调整课程设置比例，逐步增加体育课时。到 2022 年，基础教育阶段学校每天开设 1 节体育课。二是提高教学质量。实施“一校一品”、“一校多品”教学，建立“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教学模式，设立体育课程和项目“超市”，满足学生多样化个性化需求，落实“教会、勤练、常赛”，使学生至少熟练掌握 1 项运动技能。普及游泳教学，力争到 2025 年让每一名中小学生掌握游泳技能。三是加强体育锻炼。落实大课间“体能天天练”制度，保证学生每天校内中等强度及以上体育锻炼不少于 1 小时，合理安排校外体育锻炼时间，建立体育家庭

作业和假期作业制度，到 2022 年保证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 1 个小时体育锻炼时间，促进学生养成终身锻炼的习惯。强化学生军事训练，落实军训课时，保证军训质量。

（二）强化师资队伍建设。一是配齐配强体育师资。通过公开招聘、聘用优秀退役运动员兼职、购买社会服务、与专业机构合作等多种方式，解决体育教师短缺问题。二是培育体育名师团队。依托高校建立市级体育教师培训基地，联合市体育局分级分类轮训体育教师、教练员。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优秀体育教师、教练员参评教学名师、齐鲁名师、特级教师等。定期举办体育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在教育科研项目中设立学校体育研究课题，提升体育教师科研能力。三是保障体育教师待遇。将体育教师承担学校安排的体质健康测试、课后训练、课外活动、课后服务、指导参赛和走教任务等计入工作量；把学生体质健康检测结果、参加市级以上教育或体育部门组织的体育赛事成绩、基本功比赛成绩视同体育教师教学成果，在参加教学科研工作评定、职务职称晋升评审、绩效工资内部分配等方面，享受与其他学科教师同等待遇。保证体育在全市教学成果评定中占有一定比例。为体育教师配备必要的运动服装和体育装备。

（三）完善体育评价机制。一是改革考试制度。改进初中体育科目学业水平考试办法，推行“运动参与+体质健康测试+运动技能测试”方式确定体育科目成绩。自 2025 年起，中考体育科目考试分值占比达到中考总分值的 10%。二是强化督导问责。各

区市要开展学校体育质量监测，将工作情况纳入教育督导评估范围，对不认真履行职责的，按照有关规定追责问责。学生体质健康水平连续两年下降或近视率连续两年上升的，对区人民政府在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中降低一个等次；对学校降低年度考核等次，按照有关规定对负责人问责并调整岗位；对学校教师减少当年评优评先名额，对有关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牵头单位：市教育局；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四）深化体教融合发展。一是规范课余体育训练。学校要组建运动队，积极开展课余训练。鼓励学校与体校、社会俱乐部合作，共同开展体育教学、训练，共建各类高水平运动队。二是健全体育竞赛体系。科学设置体育赛事，完善市、县、校三级体育竞赛制度和选拔性竞赛制度。每三年举办一届中学生运动会，每年举办市级专项体育联赛，每年举办三项以上单项体育比赛。三是建设体育传统特色学校。积极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因地制宜开展传统体育教学、训练、竞赛活动。在“一校一品”“一校多品”体育特色项目基础上，建设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定期评估考核，实行动态管理。争创省级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发挥体教融合引领带动作用。三是培养优秀体育人才。在体育传统特色学校的基础上建立健全优秀体育人才招生、训练、培养“一条龙”体系，由小学、初中、高中组成对口升学单位，开展相同项目体育训练。发挥各项目体育专项特色高中学校作用，开展优秀体育人才集中培养。

（五）改善体育办学条件。一是加大体育经费投入。各区市要调整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完善投入机制，统筹安排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和本级财力支持学校体育工作，吸引社会捐赠，多渠道筹集学校体育工作资金。学校要根据需要安排专门资金，支持体育工作开展，可按照一定比例或一定标准安排体育工作经费。二是改善场地器材建设配备。各区市要按标准建设中小学体育场馆，推进社会公共体育场馆向学生免费或优惠开放，把城市和社区新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优先建在学校或其周边，实现体育场地设施共享共用。建立体育器材补充机制，配齐配好体育教学所需器材设备。三是引导家庭社会力量参与。教育引导家长帮助孩子养成良好体育习惯，结合实际情况进行居家和户外体育锻炼。有条件的地方可通过向社会体育组织购买服务的方式，为中小学提供教学与训练服务，作为中小学生学习课后服务重要内容。鼓励企业、单位、个人及社会公益组织赞助学校体育活动。

（六）加强组织保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政府要把学校体育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总体谋划，做好学校体育工作改革的政策、经费和条件保障。教育部门要履行主管部门职责，牵头做好学校体育工作。各相关部门要按照责任分工，研究具体政策举措，加强协同配合，推进学校体育改革发展。各级各类学校要把体育与健康工作列为“一把手”工程，校长是第一责任人，抓好教学、训练、评价等工作。二是强化宣传引导。各区市各学校要加大学校体育工作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形成正确的舆论导

向。要落实家庭教育指导，凝聚各方面共识，形成政府、学校、家庭、社会共同关心青少年身心健康的良好氛围。三是制定落实措施。各区市各学校要研究落实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具体措施，结合实际制定实施学校体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全面改善学校体育办学条件。